

岳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岳卫字〔2022〕29号 A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第087号提案的 答 复

李典、许露莹、方绩锴委员：

您的《关于大力发展3岁以下幼托事业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1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出台，在国家最高层门确立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以下简称“托育”）事业的定位。两年多来，围绕“优化生育政策，切实减轻群众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从解决我市托育服务“有”、“优”、“惠”三个难点入手，以钉钉子的精神和攻坚克难的担当，扎实做了三个方面工作：

一、建机制，快速推进托育体系建设。市政府办牵头，市发改委、市卫健委、市民政局成立专班，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编制《岳阳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规划了托育机构项目库，明确了市本级示范性托育中心项目，确定了托育师资培训中心、实训中心和实训基地；市卫健委牵头，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等职能部门工作协调机制基本建成。

二是抓监管，引导托育行业良性发展。积极开展政策法规宣传；强化相关部门职能监管，加强综合监管，市发改委协调市卫健委、市教体局开展了中央投资普惠项目建设督查，下发《关于抓好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市卫健委对不符合国家要求的托育机构提出了整改建议，下发了《关于加强托育机构备案的通知》；开展示范创建活动，制定了“岳阳市示范性托育机构创建方案（试行）”，2021年共评选15家“岳阳市示范性托育机构”，在《岳阳日报》等媒体公示2批54家备案托育机构。

三是促普惠，提升群众满意度。职能部门在水、电、气等方面，严格落实国家政策，实实在在降价，减轻托育机构成本；税务部门严格执行税收政策，让利托育机构；市发改委授权，各县市区结合当地实际，认真协商，控制入托收费标准，动态调整收费标准，做好托育机构与社会的利益平衡。

全市托育服务快速发展，到2021年年底，全市有从事托育服务机构312家，有托位10124个，入托婴幼儿5782人；到今年4月底，在国家“托育机构备案信息系统”中提交备案资料147家，通过备案70家，共备案托位超7500个，常住人口“千人口数托位比”达到1.9以上；共争取中央投资普惠托育项目4批34个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3150万元，建设普惠性托位3150个。当前我市托育服务发展很快，来势很好，群众满意度较高。

尽管我委做了大量工作，但是托育服务是一项全新事业，没有经验可借鉴，法制体系不健全，政策不配套，因此也正如您指出的，当前我市托育事业发展确实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职能部门综合监管不到位托育服务质量有待提升、托育收费偏高家庭负担重、政府投入少托位总量供应不足等。

下一阶段，我们将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顶层设计。争取市委市政府重视，制定《岳阳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依法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在市级层面从托育机构布局、水电气价格优惠、税费减免、人才培养、财政支持等提供一揽子政策性支持，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改革服务管理制度，提升家庭发展能力。

二、强化综合监管。提请市政府组织，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工作机制，经常性研究会商，有计划开展综合执法检查，落实和加强监管。

三、大力提升托育服务内涵。继续开展市级示范性托育构建设和评选，使每个县市区必须建成1家以上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成立市级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成立市级婴幼儿照护服务专家库，建立市级托育人员培训基地，积极开展托育机构负责人、保育员等的培训工作。发挥托育机构和医疗卫生资源优势，促进托育服务与婴幼儿健康管理、儿童早期发展、儿科医疗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融合发展，扎实推动科学育儿进社区、进家庭。

衷心感谢您对婴幼儿照护服务事业的关心关注，衷心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支持。



承办负责人：赵曙光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刘乾辉 0730-8244763